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即将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届满，公司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一致同意选举梁保珍女士及游丽娟女士为公司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梁保珍、游丽娟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完成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会议决议》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11 日

附件：梁保珍女士、游丽娟女士简历：

1、梁保珍女士

梁保珍女士，监事，出生于1984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历任飞利浦移动显示系统公司（Philips Mobile Display Systems）组长、东莞诺基亚移动电话有限公司组长、隆利科技有限生产部员工、隆利科技生产主管；2017年7月至今任隆利科技生产部经理；2016年4月至今兼任隆利科技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梁保珍女士通过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5500股，合计持有公司0.12%的股份，除此之外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游丽娟女士

游丽娟女士，监事，出生于1989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江西省恒丰索立德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纳、浙江温州龙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文员、隆利科技绩效主管；2018年8月至今任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16年4月至今兼任隆利科技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游丽娟女士通过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500股，合计持有公司0.04%的股份，除此之外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